

目录

日常生活

吃虫记	3
倾听朱哲琴	7
观察皇帝的一种方式	10
电视神话	13
随想琐记	19
何处寻觅三家巷	24
激情过后 爱是一柄双刃剑	33
跟我有关的“名牌”	36
理想的婚姻？	39
闲看一片云	42
我的《特务迷城》	47

叙述的城市

都 市 生 活 纯 文 本	生命	49
	作家的幸福	52
	山居笔记饭庄	54
	撩人心绪的红色	56
	爱诗的侍者	58
	澳大利亚 :敞开与遮蔽	60
	现在	62
	片断 :与文学有关的	67
	我们还能够相信爱情吗？	71
	儿子	73
	在不可返归的浮华里守望一只 白腰雨燕	75

目录

非常男女

- 我无法伸过手去同你相握 81
朋友于坚 85
林白：南方之南 88
知识女性角色再度重临 92
诗人吕约 97
在回望中复活
——小记李迅 100
未被命名的写作 105
朴实就是奇崛
——读谷川俊太郎《嫉妒》 108
创造：在语言的幻想中展开 110

叙述的城市

- 都 泛着月光来去 115
市 文化新客家
生 这人是个异数 123
活 在言说之外或言说之中 126
纯 “坐家”王小妮 129
文 无端来做岭南人 134
本 怎么样活都是一辈子 137
寻找与呼唤 140
教授作家 143
无牵无挂的新生代学人 148
追慕理性 151
得与失 154

目录

大众传媒的一缕书香 157

开弓没有回头箭 160

跳来跳去的女孩 165



叙述的城市

都
市
生
活
纯
文
本

都市生活
纯文本

RICHANGSHENGHUO

日常生活

生活首先是一种态度。有人试图用“有意义”或“无意义”来评价生活，我不认同这种观点，生活没有有无意义的分别。

吃虫记

有一则笑话说，假若捉到一个外星人，北京人送去搞研究，上海人拿去开展览，广东人拿来——煲汤。这个段子虽然未免过于夸张，在我看来却道出了京、沪、粤三地文化的特色。粤菜飘香，名扬四海。广东人不仅吃的高级，吃的精细，吃的生猛鲜活，令世人垂涎。吃的大胆同样叫人闻风变色。“长翅膀的，除了飞机不吃；有腿的，除了凳子不吃。”外地对广东人食谱品种繁多的戏谑，可谓入木三分。

入乡随俗，居广州久了，入口的东西难免也与时俱进。记得最早吃“虫子”是1992年。有次和同事路过中山，当地文化局请客，席间点了鸡蛋蒸禾虫，主人介绍说这东西特有营养。那虫子的长相，实在不敢恭维，它拖着一条细小的尾巴，很容易让首次碰它的人联想到蛆虫一类恶心的软体爬虫。我不愿逆主人好意，勉强吃了几筷子，在嘴里倒也没



觉得有什么异味。

俗话说万事开头难，有了第一次，后来每次吃起这东西，也都觉得蛮爽口的。于是龙虱、蝎子之类也渐渐成了盘中餐。较大的突破在珠海西区，也是去采风，记得那天是红旗镇有关部门接待，上了一道菜名曰“蔗狸”，我直觉便知道是田鼠，但人家不点破，也就懒得细问。且鼠肉已切成块状，已看不出原来的模样，说真话，吃起来还挺鲜甜的。这点小事广州人当然见怪不怪，可在京城说到吃老鼠却是很了不得的事情了，绝不亚于第一个吃螃蟹的人的勇敢。前年北大谢冕教授到肇庆出席一个学术会议，途经广州，匆匆见了一面，因我要赶着去参加

2000 东京世界诗人节，便把接风的任务交给了当初同在谢先生门下访学的老友。谁知道这位仁兄竟领着自己的导师去吃田鼠，当然事先打了“埋伏”，丝毫不敢声张，等谢老师明白过来，想不吃已经晚矣。事后有几次碰到师母，她都跟我提起，谢老师在广州吃过老鼠了！可见对“吃在广州”印象之深刻。

让人每每提及都会一惊一乍的食物自然不是粤菜的主流，却让人过目不忘。1994 年广东青年文学院在全国招聘作家，加拿大国际广播电台派了一位女记者专程前来采访，她非要拉我一道去“田基蟻”酒家吃饭。原来“醉翁之意不在酒”，她听说那儿的菜“特殊”。这顿饭她专门点了蚂蚁煎蛋、炸蝎子，炒蚯蚓等几样菜，拍照片带回北美去，打算给那边的人们开开眼界。这些古灵精怪的菜肴并不涉及野生动物保护，令她赞不绝口。不过赞归赞，其中的好几样菜我俩只是“欣赏”，从头至尾都没有勇气尝一口。



叙述的城市

尽管好些酒家的菜谱可能有某种昆虫，但它们不过是众多“正经”菜肴中的个别异类，至今让我记忆犹新的饭局，是在佛山品尝的虫类“全席宴”。

1995年庄重文文学奖在广州颁奖，白天大家忙乎了一整天，吃毕晚饭，《佛山文艺》的总编刘宁给我来了电话，说晚上没活动安排你干脆领几个作家过来走走吧。兴之所至，便把在酒店大堂里遇到的湖北作家方方、池莉、刘醒龙叫上，乘车转眼便到了佛山。

彼此在杂志社里说了一阵闲话，刘宁说，都吃过饭了，那就去尝点新鲜的东西吧。于是招呼上车，带着我们一伙人七拐八拐，来到一家门面不算大，看上去还挺干净考究的小店。

甫坐定，老板就过来了，说一口夹生的普通话，很热情地给大家一一递上名片，连同刚摆上来餐巾纸，都赫然印着三个字：地主雄。

我心想要不是改革开放，以前讲“阶级斗争”的年代谁敢叫这样的绰号不是找死？又一想人家未必取的那层意思，很可能他的“英雄壮举”只不过体现在给顾客提供泥土里的动物罢了。

菜上来了，果然不同凡响，满满一桌，全是另类食物：其中有蛇、蟾蜍粥、蝎子、龙虱、蚕蛹等一般还能见识到的东西，更有竹象、蚯蚓、秋蝉、蚂蚁等等。方方只是扫了一眼，便跑到店外呕吐。过了许久才敢回来，依然一副惊魂未定的样子，只看着别人动筷子。最镇定的是池莉，她不动声色，把每样品种至少都象征性品尝了，刘醒龙则只是选择性地吃了一些。因为有池莉做榜样，又经过了几年历练，我也跟着都尝试了一遍。《佛山文



叙述的城市

艺》的几位编辑想必以前来过，在谈笑风生中把这些“虫子”最终一扫而光。

过后我总结起来，觉得通过吃东西也能体现一个小说家的写作风格。比如方方的追求要阳春白雪一些，所以“和者”也相对少一些。池莉不仅写得好，还很符合老百姓的口味，所以她的《来来往往》等作品风靡天下。三个人里，刘醒龙则居中。

尽管我们有的敢吃有的不敢吃，回广州的路上，都觉得这个夜晚特别开心，一路欢歌笑语，纷纷建议《佛山文艺》以后稿约不要再提每千字稿酬人民币多少元了，应改成“每千字蚯蚓一条，蚂蚁五只，外加龙虱一对”。



倾听朱哲琴

我一直很难理解广东这块土地为何能产生朱哲琴这样的歌手，朱哲琴命定不属于凡尘，而是圣女。她是鹰翅上最蓝的那一片天，雪原中最亮的那一眼泉。她的歌声像透明的阳光自地球的最高处倾泻进我们的心底，使我们不仅是全身心动，而是整个生命为之战栗。在她凌空而来的声音里，非但闻不到粤菜弥漫的香气，亦听不见汽车拥挤的喧嚣，甚至没有半点阴影和杂质。我们能够感觉到的只有经筒的转动，孩子的咿呀，风铃的摇晃和酥油灯火的跳跃。她用简单的歌词表达简单而永恒的幸福，真实质朴，清新自然，传达的是最原始、最童贞的美。

中国的歌手，包括港台歌星，出版的“金碟”数不胜数，可真正值得用灵魂去倾听的就崔健几个，朱哲琴的《阿姐鼓》和《央金玛》堪称其中的艺术精品。在大量应景之作反而被美其名为



“精品”的当下，我使用这个词恐怕是对朱哲琴的亵渎。央金玛是西藏所信奉的艺术女神，或许朱哲琴正是由于她的附体，生命里才能流淌出如此超现实的妙音。她歌唱时吐字清晰，音色纯正，声调激越独特，可我们却往往听不明白她所唱的“具体”意思，她的歌里有许多连缀的虚词，有时为了表达无法言喻的百感交集，还用了一些没有意义的纯粹的声音。然而她的歌谁都能一听就“懂”，因为那种纯朴的情感和宗教情怀具有不可言喻的魅力，圣洁的音符仿佛就将一盏盏酥油灯递到我们手中，使芸芸众生的脸庞瞬间被精神的火焰照亮。她以歌声引领每一个人走进音乐

的温暖。每当我用心灵去领悟她的天籁之音，我那被世俗污染了的心地，便变得干净清爽起来。

我是个音乐素养不高的人，至今用音乐深深打动我的只有两个人。一位是莫扎特。1990年初，有段日子我曾反复听他的音乐唱片。这位生活在地狱里的窘困的天才，他曾说：“我的舌头已经尝到了死的滋味。”可他鸟瞰苦难的音乐却纯净如出自天国。我曾把他美妙的音乐比喻为暗夜里醒来的高洁的昙花。凝神谛听他的作品，指尖便真实地触摸到真善美的存在。因而我以为音乐之所以感动人，还取决于听者当时所处的环境和生存背景。而朱哲琴的神圣之歌，有追求感观刺激的消费社会，无疑同样是代表人、代表全人类的最后坚守。在我父亲突然病逝的这个五月，倾听她远远地为我们唱的一支歌，我的精神再度得以突破黑暗的围困，进入超越肉身、物我两忘的非凡境界。

“喝过的美酒都忘记了/只有青稞酒忘不了/穿过的衣衫都忘记了/只有襁褓忘不了//经过的辉煌都忘记了/只有酥油灯忘不



了/听过的歌谣都忘记了/只有阿姐的鼓声忘不了……”朱哲琴，你的歌声使我清醒。多年来，我私下里难免有些沾沾自喜，以为自己一直警惕把文学当做同流合污的工具，然而，在五月，在广州霓虹灯闪烁的夜晚，我一遍遍倾听你的歌，我才知道我以往的写作是多么的俗气。





观察皇帝的一种方式

台北的故宫博物院依青山而建，外观仿北京旧制，尽管也是琉璃瓦大屋顶，却再也无法回归那种烂熟的古色古香。真正的老房子像一件朴素的旧衣，随意，亲切，而“克隆”建筑则如同一棵被风吹折的疯长的树木，断裂处发散着青涩的气息。远远望去，人为的晦暗捂不住新馆群落的明艳，浓荫中依稀前朝江山的背影。

然而一旦走进内里，台北新舍的魅力便顿时令北京的老宅黯然失色。国民党迁台时带走大批价值连城的艺术珍品，其量与质之高，为世所称颂。那些经年累月行走其间、朝夕与文物相伴的人员，举手投足由内而外渗透出中华文化的独特韵味。特来接见我们的老院长，一口浓重的四川方言，副院长素白的布纽唐装，以及名曰“上林赋”的餐厅，所有这些交织成博大精深的氛围，令人仿佛回到风骨犹昔的礼仪之邦。前来参观的

学人，自然首选毛公鼎、散氏盘、颂壶、宗周钟等青铜器，其上铸镌的长铭巨制，历久弥新，惟上古残存的文字史料。而一般的俗人，则率先奔向那片天然的“红烧肉”石头，微微隆起的肉皮和五花肥肉，肌理清晰，真假莫辩，天工绝品可谓举世罕有。躺在冷光灯下的碧玉白菜，是当年皇家格格的陪嫁品，象征黄花闺女清清白白地来到婆家。山河依旧，物是人非，当初人面更比桃花娇媚，如今人面连同贞操观念早已成了落花流水。

而要说到我在这些或恢宏或缜密或繁复或雅致的器皿间流连忘返的最大收获，是对中国历朝皇帝有了重新认识，其中最让我刮目相看的就是明宣宗朱瞻基。

在英文里，中国（CHINA）即瓷器，在西方人眼里，瓷器即代表着中国。台北故宫博物院的陶瓷收藏相当丰富，多达二万四千余件，其中仅宣德一朝的官窑瓷器就有二千件左右，占了总数的十二分之一。明宣宗年号宣德，在位只有十年，在漫漫历史长河中不过是极短暂的一瞬。然而假若将这十年删去，中国陶瓷史乃至华夏文明史都将改写。由于宣宗的欣赏、推崇与大力扶植，宣德官窑产量丰厚，一日胜于百年，为后世清宫所藏瓷品之首。且器类繁多，或大如天球瓶，或小不盈握之砚滴，凡日常用物，几无所不及。釉色也多变化，釉下彩（青花）兼釉上彩（红、绿彩）高温、低温两次分烧而成，此技术亦始于宣瓷。明晚期张应文《论瓷器》篇有云：“我朝宣庙瓷器……即暗花者、红花者、青花者，皆发古未有，为一代绝品。”清代朱琰《陶说》称许“此明窑极盛时也，选料、制样、画器、题款无一不精。”评价之高，说明宣德官瓷无疑是匠心凝聚的经典之作。



叙述的城市

过去史书所称道的皇帝，从秦皇到汉武，从“贞观之治”到“乾隆盛世”，要么是开拓疆土的枭雄，要么是发展经济的巨擘，电视剧《雍正王朝》所讴歌的那位“好”皇帝，呕心沥血全为了国库殷实。而明宣宗朱瞻基，在经国济世方面了无作为，自然不为人所道。可他在位之年，使民族文化得以宏扬光大，其雄才大略，亦可圈可点。

我不由得想到广东新会的那棵大树，它枝干扭曲，盘根错节，无实用价值。但天长地久，枝繁叶茂，凉阴广布小岛，成为远近闻名的“小鸟天堂”。阿里山上让人一代代膜拜的“神木”，直到被雷击断，也没派上过什么用场。一个人对人类文明的贡献，与创造蝇头小利相比，孰优孰劣，不言自明。

朱瞻基是个好皇帝，这是我在台北故宫博物院的那个上午得出的结论。



电视神话

当今的文化载体，再也没有比电视更无孔不入的了，它几乎侵占了一切私人空间。夜幕下的都市，除了少数上班族和街头的游魂，所有休闲在家的人，无论男女老幼，目光都拴在电视画面上。谁也无法统计究竟有多少亿万双眼睛在看着同样的图像，多少亿万只耳朵在听同样的声音。电视指导你购物，教会了少男少女如何初尝爱情的禁果，电视连续剧的主题歌一夜之间在泱泱大国的版图上众口传唱，明星的服装发型成为时尚，代表了最新的品味和潮流。曾几何时，电视这个科技时代的骄子成了主宰消费社会的“神”，成为庶民大众的“启示者”和无所不能的“大百科全书”，那种在每家各户的小房间里读各自的书，交谈不同话题，接受分门别类的知识和信息的情景，仿佛已是非常遥远的开始被现代人遗忘了的传说。

谁也无法否认，电视大大拓展了作



为个体生命的人的视野，大大提高了文明社会的资讯能力。也不管你是不是秀才，你根本不需要出门便尽知天下事。巨大的冲击波爆发叠叠光浪，那是高倍天文望远镜摄下的慧、木相撞的奇异景观；坚硬的蛋壳一点一点地碎裂开来，露出了怪异的脑袋，那是一只小鳄鱼啄破生命的最后屏障诞生的过程；若非借助荧屏，绝大多数人一辈子都不可能“目睹”这些远离我们日常生活的景象。电视还往往把彼时和此地瞬间沟通，共同构成一幅荒诞不经的漫画：一家子其乐融融，边吃饭边看着黑非洲干瘪的饿殍，既熟视无睹又爱莫能助；情侣俩在沙发上让世界充满爱，突然伸来

一管喷火的枪口，巴尔干岛的血正汨汨地流。奇妙的电视还把普通人带到从未到过或者永远也没有机会涉足的地方，诸如冰天雪地的北极，深不可测的海底以及微观的昆虫世界。电视这种 20 世纪的新发明将过去只能耳听的“虚”变成今日可以眼见的“实”，增加了未曾亲历的事件和未必直接接触的外部世界的可信度。

它传递新闻的速度比文学更迅捷，使我们朝闻道而夕死可矣。

每逢世界杯期间，当转播把在场数万球迷的幸福扩散为电视机前数亿观众的幸福时刻，电视真是功德无量。感谢电视，马拉多纳、罗马里奥、巴乔、贝贝托成了举世瞩目的英雄。体育因为有了电视转播才产生了巨大的商业价值，广告效应不可否认地推动了体育运动同时又无可奈何地伤害了体育精神。现场直播还害苦了居住在其他时区的昼夜颠倒的足球拥趸，甚至造成心脏病发作或引起夫妻争吵，从此埋下家庭不和的种子。

对电视非议最多的肯定是所谓文化精英一流，批评的焦点也往往集中在肤浅和媚俗上。电视作为泛文化传播媒体强调“戏



说”和“搞笑”，电视剧为了故事有趣宁可扭曲历史真实，不惜用种种手段剥夺其接受者的思考权力，它注重感观愉悦的需要而忽视对灵魂的拷问和精神的提升，所以电视诞生几十年“造”了流萤满天的“星”，每夜星光灿烂，却始终推不出思想艺术大师。电视的大众性使它在今天完全有理由蔑视例如诗歌这种小众性的艺术。可正是后者才能产生屈原、但丁那样的人类智慧的高峰。电视工作者们当然不必理会一小撮追问终极价值的艺术家的喋喋不休。在一次华文电视研讨会上，台湾的电视人发言时就画了一个三角形的金字塔，塔尖很小而塔底很大，以此说明艺术性愈强而观众愈少。他们并不遮遮掩掩，开宗明义申明像王大妈的裹脚布般的电视连续剧就是为家庭妇女们演的，拼命煽情不外乎是要骗取观众的眼泪。假如播出一段时间后收视率下降，电视台主管会当机立断尽快结束播放，这就是商业操作的铁的法则。幸亏电视的观众中有我这样的居住在广州的也写诗的人，明知节目已没有多少看头还盲目地耗下去，十几个台来回选择，往往要看完“明珠 930”打字幕的英语故事片，到深夜十二点才开始写作。广东基本上都能通宵收看电视，为此每个人花费的时间也多于内地，我想这也是此地搞纯艺术的人略少于他乡的原因之一。对电视的来自社会的指责是宣扬了暴力和色情，人们想当然地把犯罪率上升归咎于电视，但我们不妨设想一下，假如没有“刺激的”电视把人们圈在家中，而是大家一窝蜂涌上街寻找消遣，那么罪案将以怎样的速度直线飙升？这同我们习惯将一个人的堕落简单地归结于受文学作品影响一样可笑。哪怕从最坏的角度进行分析，电视也是功大于过。



叙述的城市